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PDF Eraser Free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40343  
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

地址：40343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

承辦人：張益松  
電話：04-22170681  
傳真：04-22203085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地劃一字第104004462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台端等7人申請自辦市地重劃，發起成立「臺中市龍井區藝術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」一案，准予核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8條規定辦理並復台端等7人104年2月24日申請書。

正本：陳 堉君(請轉知其他申請人)  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

市長 林佳龍 出國  
副市長 林陵三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